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和计划单列市国家税务局，局内各单位：

现将《财政部关于信息系统建设项目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1〕59号）转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附件：财政部关于信息系统建设项目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

国家税务总局

二〇一一年五月十六日

预览已结束，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：

https://www.yunbaogao.cn/report/index/report?reportId=11_2985

